

小笔记

胡竹峰

《逍遥游》居《庄子》书首。庄子文求自由，人求自由，认为只有忘却物我，无己、无功、无名，无依而游于无穷，才是逍遥游。其人不应楚王之聘，甘做宋国漆园吏，一生逍遥游。

《秋水》漫漶有连绵游离之美。篇名得自起首二字，主旨是人识外物。读庄子二十余年，每每耽于言辞，不求甚解，自得其乐。只作看客，不为解人，是我读庄子的秘法，不解处且不解。庄子文章之妙，或正在解与不解之间。

《风赋》文亦丰富，初见《文选》，有人疑托名宋玉。以风写富贵贫贱，雄风的气派与雌风之黯然，伸手可触。

王粲南依刘表十几年，郁郁不得志，流寓思归，作《登楼赋》自况，乡关之思有家国忧患。以事感怀从容柔曼，情景交融。好在一往情深，又百感交集。

《桃花源记》为《桃花源诗》之序，文辞清丽事迹诡异，心相之录凿凿有据。东晋人陶渊明，好诗好书好酒好琴好静好山，少有猛志，可惜时不待他，只得辞归田园。其人几百年寂寂，宋以后文名乃著，可知文章不争长短，自有天道。

《枯树赋》为庾信羁留北周后所作，以人喻树，以树论人，表述内心飘零。庾信身居显贵，常怀文心，传世《庾子山集》，多有名篇。杜甫诗句“清新庾开府”，即北朝庾信。

废名说中国文章以六朝人文章最不可及，因为他们是乱写的。周氏兄弟亦重六朝文。庾信下笔玲珑透彻，携有秋寒，其中生香真色是大匠之心，并非乱写。《小园赋》借乡关之思以发哀怨，小赋有长卷美。其《哀江南赋》亦如此。

怀素草书纸本墨迹《自叙帖》，笔意纵横，有千军万马之势。书家自述生平大略，兼录颜真卿、戴叔伦等人所赠诗文。书法有剑气，文章也陶然见喜。

王勃所作骈文《滕王阁序》，辞采顿挫起伏飞扬，以景入情，娓娓人生身世。王勃为初唐四杰之首，幼通诗文，今存文近百篇，诗八十多首。二十六岁时，王勃自交趾探父返途，渡海溺水，惊悸故去。

唐人柳宗元贬任永州司马，借山水以浇块垒，作八记写景状物，多所寄托，清丽词句中有嶙峋意思。履遭贬谪，柳宗元忧谗畏讥，内心愤懑，四十七岁灯尽油枯。死后不久，友人刘禹锡为其编订《河东先生集》行世。

《小石潭记》绘神绘色绘形绘影，文章浑化无渣无迹，列《永州八记》之四，全名为《至小丘西小石潭记》。后人嫌标题冗长，精简至四字。冷寂幽深，孤凄悲凉，是山水之状，也是柳宗元内心境相。

范仲淹应友人之约，作《岳阳楼记》。文采未必一流，但立意高远，胸襟无二，有苍生之念，故成名文。名楼有名文，名文有名句，先天下之忧而忧，后天下之乐而乐，名震古今。

宋仁宗庆历五年，范仲淹遭谗去职，欧阳修上书替他分辩，亦贬往滁州。此意失得了锦绣文章，是为《醉翁亭记》。游赏宴饮，永无席终人散，文章之美力透纸背力透时间。

范仲淹之贬，波及多人，苏舜钦亦受池鱼之殃，被逐离朝，流寓苏州，不久，在城南起沧浪亭，仿柳宗元笔意作《沧浪亭记》，是造园记也是身世篇。明人归有光曾应僧人文瑛之约制《沧浪亭记》，后世多宝之，我意不能望苏文项背。

三十四岁的王安石从舒州通判任

上辞职，归家途中访褒禅山，三个月后追记此行，以事立论。后人称王安石为拗相公，《游褒禅山记》行文也有执拗之奇美。

张岱《湖心亭看雪》只是记事，却有故国之思。百余字小品，冠盖明清，可谓字字珠玑。张岱为文，冲淡为衣，极尽铺排腾挪，又简练又巍然，偶见苏轼面目。可知美文并非凭空。

自古好雪者众，南朝谢惠连也有传世《雪赋》。清人石庞以回文成赋，奇句惊人，大不易也，真真叹为观止。石庞皖籍太湖人，自幼颖悟，善学。工诗词文章，兼篆刻书画，并通天文、地理、兵算，其乡相距我家百里。

周作人于一九二四年二月写出《故乡的野菜》，信笔如漫谈，与《乌篷船》一时瑜亮。岁月多事，周作人却寄情于淡，下笔清风徐徐，是文风也是人生态度。年近四十岁的周作人，有最好的时间、最好的笔力，此后，抒情渐渐远去。一九九二年，汪曾祺亦作同题文《故乡的野菜》。

废名《竹林的故事》，是小说，也是文章。以竹林为幕景，写一农家女从童年到婚后的生活片断。鲁迅赞其冲淡为衣。废名早期行文以静写世，感受大千，落墨有流水冷冷之美，绝无振振之声。

《一觉》为《野草》一集压轴之作，鲁迅说：“奉天派与直隶派军阀战争的时候，作《一觉》，此后我就不能住在北京了。”《野草》多隐喻，言辞桀骜，文骨若干藤枯树，有昏鸦惊飞况味。

叶圣陶作短文《藕与莼菜》时，年未而立，下笔朴素深情，有平畴风味，读来爽口如食藕片。前辈天资如此，真可叹也。

朱自清学问精深，俗世得名却因散文，一篇是写人寄情的《背影》，一篇状物抒怀的《荷塘月色》，我最喜欢的是其《悼亡妇》。朱自清早期行文为人诟病，觉得少了口语的生气，但其中有古文到白话的路径，隽秀之气铮铮。

一九三四年八月，时在北平的郁达夫十七日晨起作《故都的秋》以对稿约。急就之章，难得行文节制，下笔不像往常恣意。郁达夫文章多有自伤，此篇亦几度秋凉。

汪曾祺有昆明情结，五十年后忍不住回忆成文《昆明的雨》。一篇千字文记人事，写风景，谈文化，述掌故，兼及草木虫鱼、瓜果食物，可谓以小见大，见大情致。文章雅洁如行云流水，得了昆明雨意之美，沾得些许水气。



佚名 摄

三字经

董改正

警报器一阵刺耳的“嘟嘟嘟”声，我转脸过去，那个女人也下意识地看向我，一脸的不解和惊慌。

我对她印象深刻，她第一次进来时，我就注意到了。一米五左右，双腿叉得很开，扫帚一样向图书角挪过来。头发乱蓬蓬的，就像一把扔掉的乱绳，厚厚的紫色上衣显然不适合她，也不适合这个季节，更不适合她对谁都讨好卑怯的笑容。我料想她是不会买的，便没有招呼的打算，但她却伸出手去，翻开了一本《三字经》，我立即喝止了她。她的手一惊，烫了一般缩回来，插进口袋里，惊恐地转过脸，又换成并不讨人喜欢的谄笑。

我感到自己过份了，便说：“请擦擦手再翻好吗？”

她看着我连连点头。读者都停了下来，合上书，等待她伸出那双被审判的手。她脸红了，慢慢地递出来。那是一双厚实的手，手指短短粗粗，整个右手都是油光光的，好像刚刚在哪里才吃过猪蹄子。她没有带包，应该也没带纸，此时最妥当的做法应该是离开，但是她显然被情境攫住了，做了一个让所有人都目瞪口呆的动作：她伸出舌头，开始清理手上的油汁。许多家长皱着眉，拉着孩子离开了。她见状，惊惶地看着我，举着手，像个等待收容的俘虏。我给了她一卷纸，指着洗手间，懒得再说话就去理货了。

警报一响，两个保安就过去了，抓住了她的胳膊，邀功似的看着我朝他们走来，说：“店长，她偷东西了！”

这天是“六一”，恰好又是礼拜六，虽然才九点多，却足够很快围成一圈人了。圈子中的女人脸色苍白，她已经不是羞愧，而是害怕和恐惧，她说：“我没有……”

“没有？”老保安冷笑道，“没有，报警器怎么会叫？”

“我们超市可没有你这样的‘芭比娃娃’出售，芭比娃娃上也不插磁条呢。”幽默的瘦保安打趣道，人群笑开了。

“交出来吧，”我见她瑟瑟发抖，说，“我们也不为难你了。”

老保安立马拿来一个购物篮，放在女人身前，得意地说：“我们店长心善，快点吧！”他又将购物篮向女人踢近了些。

女人浑身发抖着，右手伸进了自己的口袋。那只手踌躇着，发出窸窣窸窣的声音。

“搞不好是首饰。”

“也有可能是手机。”

“可能是指甲刀。”

“可能是化妆品。”

大伙猜着，都好奇地等着女人亮出谜底。

“你就别憋包袱了，别让见证奇迹的时刻来得太慢了，拿出来吧！”瘦保安说。

大颗大颗的泪珠从女人眼里滚出来，她的胸脯剧烈起伏着，颤抖着手，慢慢抽出来。是一只烤鸡腿，咬了两口的烤鸡腿，上面沾着一根磁条。她把炸鸡腿放在购物篮里，也不管手上粘着的纸屑，又伸进了口袋，窸窣窸窣地掏出一个纸袋，纸袋里是一对奥尔良烤翅，一眼扫过去，也是吃剩的，她也放进购物篮里。

人群静默的时候，一个童声跑过来。

“妈妈！妈妈！你怎么还不回去啊？你怎么了！”

是一个剃光头发的五六岁男孩，他的额头上一块青乌，贴着一个医用胶布，里面压着一个棉签。他挤进来，迅速站到女人面前，怒视着我们。

“冬子，”女人用左手衣袖揩干了眼泪，笑着说，“买东西搞错了，我在跟店长说话呢！要懂礼貌啊！”

“哼！他们在欺负你！谁敢欺负你，我就……”他咬着牙发狠，眼泪却下来了。

人群静得听得见轻微的吞咽声。

我轻轻对老保安说：“师傅，麻烦给她拿一些纸巾。”老保安刚要去，人群中有人递过纸巾了，女人擦着手，说：“妈妈给你买了鸡腿和鸡翅，没忍住，偷偷吃了几口。”

“那他们……”男孩警惕而疑惑地盯着我们。

“超市规定，要付过钱才能吃的。”

“不是隔壁肯德基才有吗？”

“但是，但是今天要来这里买单的。”

我弯腰从鸡腿上摘下那根磁条，看了看，说：“大姐，你只拿了磁条，《三字经》没拿。”便让瘦保安拿来了，我打开到最后，把磁条插回原处，递给女人。女人迟疑地接过去，嘴唇颤抖着，想说什么，却鞠了个躬，把书递给男孩，再弯腰下去，拿起鸡腿鸡翅，牵着孩子向外走去，一边走一边回头。我们都静静立在那里，目送他们走到超市门口，走到阳光里。男孩翻开书，清脆地念道：“人之初，性本善。性相近，习相远……”